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参团单位（盖章）： | 联系人： 电话： |
| 公示地址：派员单位（xx单位名称）公示栏（或局域网） | 公示时间： 年 月 日— 年 月 日（不少于5个工作日） |
| 团组名称：由组团单位、出访国家（地区）、出访任务构成 | 批文号：省外事侨务办下达的批件号或确认件号 |
| 参团人员： | 团组人数： |
| 出访国家（地区）：不能以“欧洲两国”“法国等”概念词代替 | 批准天数： | 实际在外天数： |
| 实际使用经费（每人/元）:实际使用费用不相同，则分别填写。 | 经费来源：派员单位支付；邀请方支付；组团单位支付或由以上单位共同承担。 |
| 实际日程 | 日期/停留城市与活动内容 |
|  |
| 单位监督电话： | 任务审批监督电话：028-84356795 |
| 公示情况：该团公示期满后有/无异议（此栏公示完成后再填写）。 |

参加双跨团人员出访后公示信息表